

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经营范围最终调整情况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一、公司经营范围变更

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经营范围进行变更，变更涉及内容为：

变更前：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餐饮；班车客运；旅游服务；旅游资源开发；旅游工艺美术品的销售；电瓶车经营；讲解服务；客运索道经营；观光车经营；广告业务经营，公共汽车客运服务；房屋租赁；便利店零售；食品、农副产品、纺织品批发零售、日用百货销售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；旅游客运；汽车租赁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变更后：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露营地服务；客运索道经营；游览景区管理；农副产品销售；针纺织品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机动车修理和维护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

外)：数字内容制作服务（不含出版发行）。餐饮服务；道路旅客运输经营；小食杂；城市公共交通。名胜风景区管理；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；酒店管理、餐饮管理；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；信息咨询服务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旅客票务代理；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；养生保健服务（非医疗）；健身休闲活动；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；物业管理、住房租赁；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；停车场服务；柜台、摊位出租；文艺创作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；广告制作；旅游业务；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；住宿服务。

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二、修改公司章程情况

《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条款	原章程条款内容	修改后章程条款内容
第十三条	<p>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餐饮；班车客运；旅游服务；旅游资源开发；旅游工艺美术品的销售；电瓶车经营；讲解服务；客运索道经营；观光车经营；广告业务经营，公共汽车客运服务；房屋租赁；便利店零售；食品、农副产品、纺织品批发零售、日用百货销售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；旅游客运；汽车租赁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</p>	<p>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露营地服务；客运索道经营；游览景区管理；农副产品销售；针纺织品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机动车修理和维护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数字内容制作服务（不含出版发行）。餐饮服务；道路旅客运输经营；小食杂；城市公共交通。名胜风景区管理；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；酒店管理、餐饮管理；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；信息咨询服务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旅客票务代理；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；养生保健服务（非医疗）；健身休闲活</p>

		动；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；物业管理、住房租赁；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；停车场服务；柜台、摊位出租；文艺创作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；广告制作；旅游业务；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；住宿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第二百零二条	第二百零二条 本章程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。	第二百零二条 本章程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。

除修订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，将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办理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